

**FCTC**世界卫生组织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缔约方会议

第五届会议  
大韩民国首尔，2012年11月12-17日  
临时议程项目 8.3

**FCTC/COP/5/21**  
**2012年8月13日**

### 欠交评定分摊款

#### 秘书处的报告

#### 引言

1. 根据缔约方在 2010 年其第四次会议上作出的关于欠交财务分摊款的决定<sup>1</sup>编写了本文件。
2. 在该决定中，缔约方会议要求公约秘书处编写并向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说明改善向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交纳自愿评定分摊款的途径和办法，同时考虑到联合国系统的有关做法。在提出此要求时，缔约方会议表示深切关注的情况是，很多缔约方仍未交纳自愿评定分摊款，而且若干缔约方从未交纳过其自愿评定分摊款。
3. 本报告包含两个主要部分，涉及：(a)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自愿评定分摊款当前的交纳情况；以及(b) 联合国系统及其它国际条约的相关做法。

#### 交纳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自愿评定分摊款的状况

4. 缔约方会议在 2006 年其第一届会议上确立了自愿评定分摊款制度。在该首届会议上，缔约方会议还通过了 2006-2007 年财务期的第一份摊款比额表。此后，在缔约方会议第二届、第三届和第四届会议上分别为 2008-2009、2010-2011 和 2012-2013 年财务

---

<sup>1</sup> FCTC/COP4(22)号决定。

期通过了类似的比额表。每个双年度结束时的缔约方实际交纳水平在 90% 至 95% 之间（2006-2007 和 2008-2009 年财务期为 90-91%，2010-2011 年财务期为 94.5%）。部分欠费在每个双年度结束之后交纳；因此，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以往所有三个双年度的收缴率达到 98%。

5. 尽管在交纳的金额方面，自愿评定分摊款的收缴率较高，但欠款缔约方仍然相当多。

6. 表 1 显示了对 2006 至 2011 年之间三个财务期欠款情况的分析。为了方便参阅，根据分摊款比额表<sup>1</sup>，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被分成五组。第一组包括双年度分摊款超过 500 000 美元的 5 个缔约方，而第五组包括分摊款少于 1000 美元的 77 个缔约方。其它三组包含的缔约方分摊款为 100 000 美元至 500 000 美元（13 个缔约方）；10 000 美元至 100 000 美元（35 个缔约方）；以及 1000 美元至 10 000 美元（44 个缔约方）。表 1 显示了欠交分摊款的缔约方数量以及每一组的欠款额。

**表 1.** 2006-2007，2008-2009 和 2010-2011 双年度期间按双年度分摊款额分组的缔约方欠款分布情况（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情况）

组别	双年度分摊款额 (美元)	缔约方数						欠款总额 (美元)
		合计	无欠款者	有欠款者				
				一个双年度	两个双年度	三个双年度	欠款缔约方总数	
1	>500 000	5	5	0	0	0	0	0
2	100 000–500 000	13	13	0	0	0	0	0
3	10 000–100 000	35	29	1	0	5	6	393 895
4	1000–10 000	44	26	8	2	8	18	76 820
5	<1000	77	39	9	9	20	38	19 073
总计		174	112	18	11	33	62	489 949 <sup>2</sup>

7. 如表 1 所示，174 个缔约方中有 62 个欠交一个或多个双年度的分摊款<sup>3</sup>。欠款缔约方最多的是第五组（38 个），其它 24 个欠款缔约方在第二、三和四组。第一和第二组没有欠款的缔约方。约半数的欠款缔约方（29 个）未交纳一个或两个双年度的分摊

<sup>1</sup> 根据缔约方会议在其第四届会议上通过的摊款比额表；见 FCTC/COP4(20)号决定附件 2。

<sup>2</sup> 包括总共 161 美元的小额欠款，通常与交款时的汇率变动有关。

<sup>3</sup> 包括部分欠交一个双年度分摊款的 7 个缔约方。

款，其余半数（33 个）未交纳所有三个双年度的分摊款。2006-2011 年欠款总额为 489 949 美元。

8. 此外，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已收到 174 个缔约方中的 70 个交纳的 2012-2013 年当前双年度全部或部分分摊款，共计 3 188 188 美元，占总金额（9 110 124 美元）的 35%。表 2 总结了该信息。已交款的 70 个缔约方中，有 50 个交纳了其双年度分摊款全额，20 个缔约方为双年度第一年交纳了部分分摊款。其它 104 个缔约方尚未为当前双年度交款。

**表 2.** 2012-2013 年财务期的分摊款交纳情况（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情况）

比额（美元）	全额交纳 2012-2013 年分摊款		部分交纳 2012 年分摊款		未交款	
	缔约方 数	美元	缔约方 数	美元	缔约方 数	美元
>500 000	0	0	4	1 667 792	1	767 311
100 000-500 000	2	440 113	3	328 668	8	2 004 235
10 000-100 000	14	586 268	5	108 041	16	924 486
1 000-10 000	12	48 098	1	675	31	178 598
<1 000	22	7 432	7	1 101	48	33 935
总计	50	1 081 911	20 <sup>1</sup>	2 106 277	104	3 908 565

9. 分析结果还显示，62 个欠交以往双年度分摊款的缔约方中有 61 个未交纳 2012-2013 年当前双年度的分摊款。37 个缔约方从未交纳过自愿评定分摊款。

10. 关于缔约方交纳其所有四个双年度自愿评定分摊款现状的详细信息，请见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网站（<http://www.who.int/fctc>）。在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上将提供截至 2012 年 11 月 1 日交款和欠款状况的最新情况。

## 联合国系统及其它国际条约的相关做法

11. 为了确立联合国系统其它组织的相关做法，审查了与世卫组织及其它联合国机构以及若干国际条约相关的可得信息。

<sup>1</sup> 包括相对较小额欠款可能与交款时的汇率变动有关的 6 个缔约方，其欠款将在双年度结束前付清。

12. **世卫组织**《组织法》第七条涉及欠交评定会费的问题：“如会员国未履行其对本组织所担负之财政义务……卫生大会……可停止该会员国所享有之选举特权……”。如在卫生大会开幕时，某一会员国的欠交会费数额达到或超过其前两个整年应交会费额，卫生大会将就是否暂时中止该会员国的表决权作出决定（但不损害任何会员国根据《组织法》第七条要求恢复其表决权的权利）。鼓励欠费会员国向卫生大会提交在延长期限内偿还/结清这些欠费的方案。此类特别安排的方案由执行委员会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审议，随后由该委员会向卫生大会提出其建议。在每届卫生大会前的年底时，总干事邀请欠费会员国向执行委员会提交声明，说明其交纳欠费的意图。

13. 公约秘书处还利用了涉及若干**联合国系统组织**的现有相关审评<sup>1</sup>。在评估收缴分摊款的状况时，联合国各机构采用不同类别的奖励和惩罚办法。尤其是，预算编制措施包括各种奖励办法，例如：分配收入的类型及其金额顺序；关于受益资格的要求；计算受益额度和第一阶段的相关利益分配时考虑到交费方第一阶段的交费记录；分配收到款项后所得利益的机制。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原子能机构、国际民航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国际海事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等若干组织使用上述一种或多种奖励办法。奖励办法适用于在特定日期之前全额交清评定分摊款且无欠费的成员国。但是，若干组织在调查中指出，尽管采用了奖励及时交费的办法，但整体欠费情况并未显著改善。

14.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还实行了影响成员国应交分摊款的行政措施和惩罚办法，例如：按一定的比率收取费用；从某一日期开始累计利息；支配交纳的利息；在计算欠款和决定表决权时对应交利息的处理；对不用评定分摊款资助的活动采用的任何类似安排。国际原子能机构、国际劳工组织、国际海事组织、国际电信联盟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等若干组织还在不交若干年的分摊款之后取消表决权。在有些组织，暂时中止表决权也使有关成员国无资格主办该组织通过评定分摊款资助的会议或参加技术培训班；限制它们获取出版物；并使该国国民失去竞选职位的资格。按照此办法，欠款额较大的成员国可以提交交款计划，期限通常最多为 10 年，以便恢复其表决权。

15. 各**国际条约**也采用若干措施促进交费。多数条约秘书处提前发出征收通知，向欠款缔约方定期发送催款单并与各国首都和常设代表团联系。若干条约还在其网站上显示分摊款的情况，并定期进行更新。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秘书处也采用这些措施。

---

<sup>1</sup>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预算编制惯例—2009 年的调查结果》（文件 CEB/2009/HLCM/FB/14）。

16. 一些公约讨论并促进了与未交款相关的其它措施，在有些情况下还通过了正式的决定。例如，濒危野生动植物国际贸易公约缔约方会议在其最近（2010 年）的会议上敦促缔约方结清所有欠款，不得延误。如果做不到，就要与秘书处安排共同商定一个“交款计划”。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sup>1</sup>在 2011 年修订了其关于评定分摊款的财务细则，尤其商定应在每个日历年度的 1 月 1 日全额交纳分摊款，公约秘书处应与欠款达两年或以上的缔约方商定在六年内结清欠款的交款安排，而且欠款达两年或以上的不是最不发达国家或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缔约方应受制于缔约方会议决定的措施。

17. 有些其它公约采用了更严格的措施。其中两个，即野生动物迁徙物种保护公约和国际捕鲸委员会，规定暂时中止未交款缔约方的表决权。国际捕鲸委员会还对过期付款收取利息。生物多样性公约对欠款达两年或以上的缔约方采取一系列措施，包括：在缔约方机构的会议上限制这些缔约方的与会人员最多为两名代表；不得接受秘书处为出席这些会议提供的资金；以及使该国国民丧失成为缔约方会议或其附属机构任何主席团成员资格（后两项措施不适用于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际自然及自然资源保护联盟的章程和条例规定，“当一个会员欠交一年的会费，将暂时中止该会员与选举、表决和动议相关的权利”。

18. 本报告在总体上显示，即使自愿评定分摊款收缴率较高，但未交纳分摊款的缔约方仍然相当多。报告还显示了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及其它条约为改善评定分摊款收缴情况采取的各种措施。秘书处将继续并加强与缔约方的定期联系和后续工作，以便在整体上促进交纳欠款和及时交纳自愿评定分摊款。同时，缔约方会议不妨考虑根据具体情况制定措施，酌情促进在整体上分步交纳欠款和自愿评定分摊款。

## 缔约方会议的行动

19. 请缔约方会议注意本报告并提供进一步的指导。

= = =

---

<sup>1</sup> 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杀虫剂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